

审议综合裁军方案的各组成部分, 并尽最大努力将有关建议通过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 送交裁军谈判委员会;

2. **对**秘书长已经召开研究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的政府专家小组会议以便开始进行研究, **表示满意**, 并期望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将能收到一份关于此项研究的临时报告;

3. **注意到**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战略的拟订工作, 并鉴于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肯定了裁军和发展之间的密切关系, 因此强调需要继续促进裁军战略和发展战略之间的联系;

4. **决定**将题为“审议宣布一九八〇年代为裁军十年”的项目列入第三十四届会议临时议程。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四日  
第八十四次全体会议

### 33/63. 《非洲非核化宣言》的执行情况

**大会,**

**回顾**其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二日第 32/81 号决议内曾吁请一切国家不要在核领域同南非进行有可能使侵略成性的南非种族主义政权获得核武器的合作,

**铭记**到一九六四年七月十七日至二十一日开罗举行的第一次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所通过的《非洲非核化宣言》,<sup>⑩</sup>

**回顾**其一九六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第 1652(XVI)号、一九六五年十二月三日第 2033(XX)号、一九七四年十二月九日第 3261E(XXIX)号、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十一日第 3471(XXX)号、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日第 31/69 号、和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二日第 32/81 号决议曾要求所有国家把非洲大陆、包括非洲大陆各国、马达加斯加和非洲四周其他岛屿当作无核武器区看待, 并予以尊重,

**注意到**安全理事会一九七七年十一月四日第 418

(1977)号决议, 除了别的以外, 决定一切国家不得在制造和发展核武器方面同南非进行任何合作,

对于南非尚未放弃取得核武器, 从而仍然有可能在违反非洲统一组织通过的《非洲非核化宣言》、大会及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的情况下进行一次核爆炸, 并获得核武器能力, **深感忧虑**,

**深信**这种情势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的威胁, 并对国际社会建立非洲无核武器区的努力构成永久挑战,

**重申**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的决定: 安全理事会应采取适当有效步骤, 以防止非洲统一组织关于非洲非核化的决定受到阻挠,<sup>⑪</sup>

1. **坚决重申**大会要求所有国家把非洲大陆、包括非洲大陆各国、马达加斯加和非洲四周其他岛屿当作无核武器区看待, 并予以尊重;

2. **坚决谴责**南非以任何方式将任何核武器引进非洲大陆的任何企图;

3. **要求**南非立即避免在非洲大陆和其他地方进行任何核爆炸;

4. **请**安全理事会密切注视南非, 并采取适当有效的步骤, 防止南非发展和获得核武器从而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

5. **谴责**任何国家、公司、机构或个人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进行任何核领域的合作从而可能使非洲统一组织建立非洲无核武器区的目标受到阻挠;

6. **要求**南非将其一切核设备交由国际原子能机构视察;

7. **呼吁**一切国家不要在核领域同南非进行有可能使该种族主义政权获得核武器的合作, 并劝导其管辖范围下的公司、机构和个人不要在这个领域同南非进行任何合作;

8. **请**秘书长向非洲统一组织提供为实现非洲非核化严正宣言所需要的一切协助;

<sup>⑩</sup>《大会正式记录, 第二十一届会议, 附件》, 议程项目 105, 文件 A/5975 号。

<sup>⑪</sup>第 S-10/2 号决议, 第 63(C)段。

9. 决定将题为“《非洲非核化宣言》的执行情况”的项目列入第三十四届会议临时议程。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四日

第八十四次全体会议

### 33/64. 在中东区域建立无核武器区

大会，

回顾其一九七四年十二月九日第 3263(XXIX)号决议内极力赞扬在中东区域建立无核武器区的意见，

又回顾其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十一日第 3474(XXX)号决议内认识到在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区已享有该区的广泛支持，

铭记着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日第 31/71 号决议深信在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区方面取得进展将大大有利于该区域和全世界的和平事业，

考虑到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二日的第 32/82 号决议深信核能力的发展，将使局势更趋复杂，并大大有损建立中东互信气氛的努力，

在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中各项有关在中东区域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建议<sup>②</sup>的指引下，

认识到在中东区域建立无核武器区会大大地增进国际和平与安全，

1. 敦促一切直接有关方面遵照大会有关决议，认真考虑采取实际和迫切的步骤来执行关于在中东区域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建议；并请一切有关国家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sup>③</sup>作为促进这项目标的一个手段；

2. 请各该国家在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以前和建立过程中，庄严宣布它们将在相互的基础上，不生产、取得或以任何其他方式拥有核武器和核爆炸装置；

3. 呼吁各该国家在相互的基础上，不允许任何

第三方在其领土上设置核武器，并同意将其一切核活动置于国际原子能机构的保障制度之下；

4. 再请它们在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以前和建立过程中，遵照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第 63(d)段的规定，宣告它们支持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并将此项宣告交存安全理事会；

5. 再次建议核武器国家不要采取任何有背本决议的精神和目的以及在有效保障制度下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的目标的行动，并对该区各国为促进此一目的而作的努力给予合作；

6. 再请秘书长继续探讨在中东区域建立无核武器区方面取得进展的可能性；

7. 决定将题为“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的项目列入第三十四届会议临时议程。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四日

第八十四次全体会议

### 33/65. 建立南亚无核武器区

大会，

回顾其关于建立南亚无核武器区的一九七四年十二月九日第 3265B(XXIX)号、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十一日第 3476B(XXX)号、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日第 31/73 号和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二日第 32/83 号决议，

重申其信念：在世界各区域建立无核武器区是对停止核武器扩散和全面彻底裁军作出最有效贡献的措施之一，

相信在南亚建立无核武器区将会同在其他地区一样，增强该地区国家的安全，使它们免受核袭击或核威胁，

注意到南亚各国政府最高领导人发表的宣言，重申他们保证不取得或制造核武器，并将他们的核方案专门用于其人民的经济和社会进展，

回顾大会在上述各决议中请南亚地区国家和其他可能有兴趣的无核武器邻国，尽一切努力建立南亚无核武器区，同时并避免采取任何有背这项目标的行动，

<sup>②</sup>第 S-10/2 号决议第 63(d)段。

<sup>③</sup>第 2373(XXII)号决议，附件。